

海东市教育局

海东市教育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市政府：

2020 年，海东市教育局按照国家、省市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和工作要求，加强组织领导，紧密结合教育实际，以“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，变“管理”为“服务”，公开透明打造阳光政务服务环境，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全面加强信息公开工作，及时准确向社会公开教育工作开展情况。充分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 年，海东市教育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 项，其中：行政许可 2 项，政府集中采购 1 项。分别为：许可成立青海荆楚高级中学和海东市明志中学 2 所民办私立高中学校；政府集中采购台式计算机、便携式计算机和激光打印机 3 个项目，总金额 1.9932 万元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1	2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33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3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3	1.9932 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	（三）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	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（一）存在的主要问题

一年来，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，市教育局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新的成效。同时，我们也认识到，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有待完善和提高的地方。**一是**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不高，对上级部门文件的要求理解不够。**二是**工作开展中对细节问题不够重视，监督机制还有待进一步健全。**三是在**人员培训、设备维护等资金投入不足，信息公开的时效性有待提高。

（二）下一步工作打算

2021年，市教育局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，进一步贯彻落实好十九届五中全会、省委十三届九次全会和市委二届十次全会精神，推动信息公开工作迈上新台阶，着力加强以下几方面工作：**一是进一步丰富公开内容。**进一步完善公开目录和指南，做到信息公开数量充足，栏目齐全，更新及时，内容实用，提高公开信息的质量和水平。**二是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。**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，健全信息公开资料更新机制，完善信息公开监督指导机制。加强信息公开服务人员及市属学校教育教学人员队伍管理，及时公开校务工作，创新公开形式，通过培训、集中学习和个人业务自修等方式加强人员业务水平能力。**三是强化服务意识。**进一步转变思想观念，不断增强信息公开意识和服务意识。通过培训、学习等方式，增强主动公开、接受监督的服务意识，明确专职人员工作职责，加强监督检查，完善监督机制。**四是优化服务态度。**根据教育发展实际和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完善机关各项工作制度，确保政务信息及时、准确、全面公开。在信息公开工作中，耐心倾听群众诉求，多方听取意见建议，打造良好的政务服务形象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海东市教育局

2021年2月3日